

证券代码：601155

证券简称：新城控股

编号：2025-023

##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城控股”）股票已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估值提升计划。

●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2025 年度，公司拟通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积极回报投资者、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探索长效激励机制、持续做好公司治理与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审慎研究并购重组机会、鼓励主要股东增持等措施，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 **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

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止，区间内公司股票最高收盘价 11.19 元，区间内公司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2022 年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37 元）。

2、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区间内公司股票最高收盘价 16.47 元，区间内公司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2023 年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63 元）。

综上所述，公司应当制定并披露估值提升计划。

#### 公司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变化情况

	每股净资产（元）	是否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6.37	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63	是
2024 年 3 月 31 日	26.77	否
2024 年 6 月 30 日	27.23	否
2024 年 9 月 30 日	27.28	否

#### （二）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估值计划。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2025 年度，为实现公司投资价值提升，提高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 （一）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坚守“让幸福变得简单”的企业使命，秉持长期主义，回归发展本质，持续推进大资管战略落地，在地产开发及轻资产业务拓展中稳中求进，在吾悦广场经营质量上精益求精，发挥“投融建销管退”全周期能力，强化各方深度合作，健全风险管理机制，实现稳健、务实的长远发展。

公司将坚守骆驼文化的企业基因，强化管理干部作风建设，不忘初心，打造一支能征善战的默契团队。同时，公司也将主动求变，顺应新质生产力发展新格局，追求更高组织效能，向精细化管理要效益，借助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全力深化数字化转型，加速推动经营管理变革。公司将继续为优秀人才搭建广阔舞台，鼓励所有新城人充分发挥才能与潜力，勇于在不同的岗位上绽放光芒，与公司并肩前行。站在公司发展的新起点，全体新城人将以更昂扬的斗志、更坚定的信念、更踏实的作风再出发，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以奋进绘就新城底色。

### （二）积极回报投资者

公司将在兼顾业绩增长及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同时，持续强化股东回报。公司将充分利用现金分红等措施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红利。自 2015 年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实施现金分红 145.95 亿元。

未来，公司将在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现金流安排合理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统筹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 （三）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坚持市场导向和问题导向，不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通过上证 e 互动、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路演等多种渠道或方式，与投资者建立起良性互动机制。

未来，公司将继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树立科学的市值观，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重视公司资本市场表现，努力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不断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感，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品牌价值。

公司将积极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组织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财务负责

人等管理层通过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直面深入交流，让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其次，公司将积极参加投资者集中交流活动，组织调研接待，强化与投资者、媒体、行业分析师的沟通交流和沟通实效。

#### （四）探索长效激励机制

为了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充分调动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公司 2016 年、2019 年累计实施了两期股权激励，对公司业绩提升起到了积极作用。

未来，公司将继续探索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工具，合理拟定授予价格、激励对象范围、股票数量和业绩考核条件，强化管理层、员工与上市公司长期利益的一致性，激发管理层、员工提升上市公司价值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优化薪酬结构，合理配置短、中、长期激励资源，吸引、保留和激励优秀人才，使薪酬水平与市场发展、个人能力价值和业绩贡献、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匹配，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五）持续做好公司治理与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勤勉、忠实地执行公司治理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可能对公司股价和投资者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严厉杜绝虚假记载、不实陈述或误导性陈述。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落实信息披露监管要求，树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一盘棋”意识，严格落实信息披露责任，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坚持质量与应披尽披原则，以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作为核心，采取图表、图片、视频等多种可视化形式持续提升报告可读性；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良好沟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进一步提升披露信息的针对性、有效性；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高质量编制并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推动估值体现。

#### （六）审慎研究并购重组机会

公司将审慎研究并购重组机会，探索利用股份、现金、定向可转债等工具，注入优质资产，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发挥产业协同效应，拓展业务范围，获取关键

技术和市场，实现公司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和整体估值的提升。同时，对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没有成长潜力或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资产进行剥离，对闲置资产进行盘活，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提升资产质量。

#### （七）鼓励主要股东增持

公司将加强与主要股东的沟通联系，鼓励主要股东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制定、披露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或者通过承诺不减持股份等方式提振市场信心。如主要股东实施增持行为的，公司将积极协助、配合主要股东完成增持计划的发布，密切关注主要股东增持进展或承诺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三、估值提升计划的合理性、可行性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财务状况、发展阶段、投资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

### 四、评估安排

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进行披露。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 五、风险提示

（一）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

或者终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